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监事 3 名，实际参加监事 3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投票表决，会议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核，认为：

1、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9 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监事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9 年新颁布或修订的

最新会计准则和通知进行的合理变更，不涉及重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符合国家关于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高财务报告信息质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2日